

海南省渔业监察总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部门（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海南省渔业监察总队职责

(一)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授权和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委托,综合行使我省渔政渔港和渔业船舶检验等监督管理职责,对外维护国家渔业权益,对内保护渔业资源环境。

(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渔业执法工作计划及实施办法。

(三)负责全省渔业行政执法,依法查处违反渔业法规以及渔业条约、协定的行为。负责查处非法开展海上观光旅游的行为。

(四)负责全省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和水产品质量安全监

(五)组织开展全省渔业安全生产培训和检查工作;监督管理渔港水域,调解处理渔业纠纷,维护渔业生产秩序。

(六)负责全省渔业船舶检验及发证工作;对渔业船舶修造企业、船用产品厂进行监督管理;受国家渔业船舶检验局委托开展有关船舶检验业务。

(七)负责全省渔业无线电管理和渔业安全通信指挥中心的建设、维护和值守。

(八)负责全省渔政船舶、专用装备及陆岸设施等的能力建设和监督管理。

(九)协助开展渔船防台风抢险救灾等应急工作，配合参与维护海洋权益、海上应急响应、海上缉私等。

(十)指导市县渔业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的建设。

(十一)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渔业监察总队为海南省农业农村厅下属正处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加挂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渔业船舶检验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渔港监督局牌子，内设4个室(办公室、渔业执法室、装备技术指挥室、渔船检验室)，下辖3个支队(直属一支队、直属二支队、直属三支队)，现有机关人员44人，船员80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2,340.95 万元，支出总计 12,340.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6,251.71 万元，增长 102.67%。主要原因：单位项目年度资金增加。。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12,340.95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12,340.95 万元。

结余分配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2,340.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40.9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2,34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95.08 万元，占 29.13%；项目支出 8,745.87 万元，占 70.8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340.95 万元，支出 12,340.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6,251.71 万元，增长 102.6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6,251.71 万元。支出增加 6,251.71 万元，增长 102.67%，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体现在项目资金增加，如 2 艘 500 吨级执法船艇建造项目资金 6,500.0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约 6,000 万元。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40.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51.71 万元，增长 102.6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40.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9.81 万元，占 2.35%；住房保障（类）支出 92.46 万元，占 0.75%；卫生健康支出 46.47 万元，占 0.38%；农林水支出 11,912.21 万元，占 96.5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736.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4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7.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追加养老保险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93.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3%。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调整医疗保险基数，追加医疗保险费用。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9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人员工资津贴正常调增。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 940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海口海监综合服务基地项目资金调增。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8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4%。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公积金基数，自动追加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95.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39.5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1,455.56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15 万元，支

出决算为 4.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13%，与 2022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0.75 万元，下降 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落实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要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52 万元，占 94.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7 万元，占 5.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及运行维修维护。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2.13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车出行次数。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7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27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接待 2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下降 46%。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10159.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2.33%。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海洋渔船通导与安全装备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00021T000000009949-海洋渔船通导与安全装备建设项目			填报人:	卓然		联系方式:	15091999117		
主管部门:	301-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301022-省渔业监察总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0,003,128.30	23,870,000.00	23,869,996.37		10.00	1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3,128.30	23,870,000.00	23,869,996.37			1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全省在册大中型海洋捕捞渔船通导与安全装备升级改造、海南省渔业短波、超短波岸台基站数字化升级改造、沿海市县渔船动态监控管理分系统建设。					完成全省在册大中型海洋捕捞渔船通导与安全装备升级改造、海南省渔业短波、超短波岸台基站数字化升级改造、沿海市县渔船动态监控管理分系统建设项目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预计目标的渔船更新改造和渔业岸台建设	≥	5228	个	5300	100.00%	50.0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沿海各市县渔业值班室通信线路畅通	≥	90	%	90	100.00%	30.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全省渔业执法人员和渔民提供保障	≥	80	%	80	100.00%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海洋渔船通导与安全装备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87 万元, 执行数为 2386.99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预计目标的渔船更新改造和渔业岸台建设; 二是保障沿海各市县渔业值班室通信线路畅通; 三是

为全省渔业执法人员和渔民提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2. 执法船舶上排坞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00021T000000011564-执法船舶上排坞修费用				填报人:	卓然		联系方式:		
主管部门:	301-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301022-省渔业监察总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000,000.00	5,000,000.00	4,999,898.00		10.00	1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4,999,898.00			1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执法船上排坞修工作,保证执法船舶处于适航状态,随时可以出航执行执法任务与上级部门下达的巡航执法任务。					完成2艘执法船上排坞修工作,保证执法船舶处于适航状态,随时可以出航执行执法任务与上级部门下达的巡航执法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完成2艘船上排维修任务	=	2	艘	2	100.00%	40.00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执法船舶处于适航状态	≥	90	%	90	100.00%	40.00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渔民安全生产及生命安全	≥	90	%	90	100.00%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执法船舶上排坞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499.9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完成2艘船上排维修任务;二是保证执法船舶处于适航状态;三是保障渔民安全生产及生命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3. 海口海监渔政综合服务基地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00021T000000015063-海口海监渔政综合服务基地				填报人:	卓然		联系方式:	65381559	
主管部门:	301-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301022-省渔业监察总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1,765,000.00	11,764,926.20	10.00	1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765,000.00	11,764,926.20		1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根据省政府关于政府投资项目“久拖不结”问题整改工作方案等有关事宜专题会议精神,依法履行海口海事法院《民事调解书》、《执行通知书》等司法裁决。					于2023年12月27日完成支付海口海监综合服务基地项目拖欠的工程尾款。同时根据《执行通知书》责令海南省渔业监察总队承担本案执行费7.9164万元,海口海事法院依法向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海南省渔业监察总队出具了本案《结案通知书》,本案执行完毕,已完成法律程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部按时完成支付拖欠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	=	100%		100	100.00%	60.0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省级海洋与渔业执法舰艇驻港补给	≥	100%		100	100.00%	20.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省级海洋与渔业执法人员和舰艇驻港保障	≥	100	项	100	100.00%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海口海监渔政综合服务基地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76.5万元,执行数为1176.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部按时完成支付拖欠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款费用;二是保障省级海洋与渔业执法舰艇驻港补给;三是为省级海洋与渔业执法人员和舰艇驻港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4.2 艘500吨级执法船艇建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00022T000000149977-2艘500吨级执法船艇建造			填报人:	卓然	联系方式:	18976561537			
主管部门:	301-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301022-省渔业监察总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43,777,073.80	43,777,073.80	43,777,073.25		10.00	1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3,777,073.80	43,777,073.80	43,777,073.25			1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执法船建造项目的详细设计及审图、建造船厂招标、主要设备订货、项目监理招标等。					按目标已完成执法船建造项目的详细设计及审图、建造船厂招标、主要设备订货、项目监理招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造2艘500吨执法船。	=	0	个/艘	0	100.00%	20.0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船达到执法航行标准以上	≥	100%		100	100.00%	20.0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5年前交付使用	≤	1	年	1	100.00%	20.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总队执法能力,有效遏制违法行为	≥	100%		100	100.00%	10.0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总队执法能力,保障海洋生态环境不被破坏	≥	100%		100	100.00%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执法能力,渔民安全感提高	≥	100%		100	100.00%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2艘500吨级执法船艇建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377.7万元,执行数为437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目标已完成执法船建造项目的详细设计及审图、建造船厂招标、主要设备订货、项目监理招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5. 执法船艇运维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00022T000000150112-执法船艇运维项目		填报人:	卓然	联系方式:	65820811				
主管部门:	301-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301022-省渔业监察总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7,300,000.00	9,200,000.00	7,297,973.35	10.00	79.33	7.93				
其中:财政资金:	7,300,000.00	9,200,000.00	7,297,973.35		79.33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总队执法船舶提供油料补给。为总队渔业执法、维护南海权益等职责提供服务保障。			已按目标完成总队执法船舶提供油料补给,为总队渔业执法、维护南海权益等职责提供服务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燃油10次,采购小品种油5以上。	=	5	次	5	100.00%	40.00	4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合规,质量有保证的油料、物资	≥	90%		90	100.00%	20.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船艇运维、正常执法,有效遏制违法行为	≥	90%		90	100.00%	10.0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船艇运维、正常执法,海洋生态环境好转	≥	90%		90	100.00%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船艇运维、正常执法,渔民安全感提高	≥	90%		90	100.00%	10.00	10	
合计								100.00	97.93	

执法船艇运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93分。全年预算数为920万元,执行数为729.79万元,完成预算的7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采购燃油10次,采购小品种油5以上。;二是采购合规,质量有保证的油料、物资;三是保障船艇运维、正常执法,有效遏制违法行为;四是保障船艇运维、正常执法,海洋生态环境好转;五是保障船艇运维、正常执法,渔民安全感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低于80%,主要原因12月调增项目预算后未支出。

(三) 部门评价结果。

无此项内容。

(四) 财政评价结果。

无此项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省渔业监察总队机关运行经费225.7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2.01万元，降低5.1%。主要原因是：单位残疾人保障金、探亲旅费、电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有结余。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省渔业监察总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871.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8.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658.1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84.9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南省渔业监察总队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辆，业务用车1辆。

年末在建工程18665.9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

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公开说明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